

教育局通函第 51/2024 号

分发名单：各官立、资助（包括特殊学校）、副本送：各组主管一备考
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校长

山西世界文化遗产、能源及保育探索之旅（2023/24）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请各中学（包括特殊学校）提名中三至中六学生及教师（包括校长）参加上述内地交流计划。

详情

2. 《行政长官 2023 年施政报告》提出持续为学生提供更多参与内地考察的机会，目标包括预留足够名额予所有公帑资助学校学生，在小学及中学每阶段，参与最少一次获资助的初中及高小学生「同根同心」内地交流计划和中学生「同行万里」内地交流计划等。

3. 教育局举办「山西世界文化遗产、能源及保育探索之旅（2023/24）」（下称计划），旨在让学生了解国家的文化遗产及所采取的保育措施，并认识开采煤矿资源对环境带来的挑战，以及探索新能源的发展与应用。

4. 教育局已委托承办机构于 2024 年 3 至 8 月筹办为期 5 天的行程，供中三至中六学生参加。有关本计划的详情及申请细则，请参阅 附件一，行程的日程及详情载于 附件二。

5. 学生参加属自愿性质，学校应积极鼓励以往未曾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学生参加。

6. 拟提名学生参加计划的学校可由 2024 年 3 月 8 日起于承办机构网站下载报名表，填妥报名表后，于 出发前指定限期内（详见 附件二），传真至承办机构。

查询

7. 有关报名及行程的查询，请与相关的承办机构联络。有关计划的一般查询，请致电 2892 6430 或 2892 6429 与本局全方位学习及内地交流组 2 联络。如欲了解更多内地交流计划的资讯，请浏览「薪火相传」网站（<https://www.passontorch.org.hk/>）。

教育局局长

李丽萍代行

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山西世界文化遗产、能源及保育探索之旅（2023/24）

详情及申请细则

（一） 目的

本计划旨在让学生了解国家的文化遗产及所采取的保育措施，并认识开采煤矿资源对环境带来的挑战，以及探索新能源的发展与应用。

（二） 内容

1. 行程为期 5 天，详情请参阅附件二。
2. 本计划仅限星期一出发，学校可与承办机构协商出发日期（须视乎机票供应、价格等情况订定出发日期）。
3. 学校可参考行程的学习重点，因应学生的能力和学习需要，并配合课堂的学习内容，安排不同级别的学生参加交流行程。
4. 教师可参考由承办机构提供的行程 / 活动内容和学习重点，配合校本课程及学生的学习需要，编制学习材料。
5. 参加者须出席承办机构为有关交流行程安排的出发前简介会。学校可安排参加学生及其家长一同出席，以了解计划的学习目的及行程内容。
6. 在行程中，随团教师须担当学习促进者，指导学生学习和了解学习重点，促进学生从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讨论，以及发展学生的协作、沟通及研习能力。回程后，参加者亦须出席学习分享会，学校可按学生的学习需要自行决定分享会形式。

（三） 语言

现场学习及交流活动以普通话进行。

（四） 报名方法

由 2024 年 3 月 8 日起，学校可于承办机构网站浏览报名程序及下载报名表，并在拟出发日期 6 星期前把填妥的报名表传真至承办机构。

（五） 申请资格及名额

1. 各官立、资助（包括特殊学校）、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中学的中三至中六学生及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均可申请。
2. 行程的报名人数最多为每校 44 名师生（包括 40 名学生及 4 名教师）。学校报名以先到先得的方法处理。

3. 每个交流学习团可由一所或多所学校组成，成团人数最少为 33 人。每所学校参加行程的提名人数最少为 11 人（包括 10 名学生及 1 名教师）。若学校的提名人数不足 33 人，承办机构会尝试安排与其他学校合并成团。
4. 每所学校的师生参加比例为 1: 10。例如，参加学习团的学生人数为 38 名，随团教师应为 4 位。特殊学校则参考《户外活动指引》附录 X《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童参加户外活动的教职员 / 照顾者与学生比例》作適切安排。
(该指引的路径：教育局网页 www.edb.gov.hk 主页 > 学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关活动 > 学校活动指引)
5. 学校可鼓励以往未曾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学生参加，学生参加全属自愿性质。



(六) 资助细则

1. 获录取的师生将可获教育局资助团费的 70%，余下的 30% 须自行负责。上述费用包括参访活动、膳食、住宿、交通，以及基本的团体综合旅游保险 [详情见 (八)] 等开支^注。
2. 参加的学校须于行程出发前 4 星期预先取得家长的同意，并与承办机构核实参加师生名单。
3. 若出发前有学生要求退出，学校应立即与承办机构协商安排学生替补。即使有学生替补，退出的学生亦须支付因退团而产生的额外费用。若时间太急，未有学生替补，该名临时退出的学生不会获发还已交的费用，教育局亦可能撤销对该学生的资助，该学生因而须支付额外的退团费用。只在特殊情况下，如学生患病（须具医生证明书）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随队出发，教育局才会考虑不撤销对该学生的资助。
4. 学校可为每 10 名提名学生申请 1 名全额资助。申请全额资助的学生必须是正接受半额或全额学校书簿津贴，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并同时没有就是次活动接受其他资助。**如学校需要为更多学生申请全额资助，可于申请表中简述原因，教育局会跟进处理。**

(七) 问卷调查

参加学校须于行程结束后一个月内，填妥并交回由承办机构代教育局派发的问卷（每所参加学校只需递交一份问卷），表达对交流计划 / 行程的意见和建议，供教育局作检讨之用。

^注 学校可考虑使用全方位学习津贴支付师生余下的 30% 团费。学校安排教师履行随团教师 [特殊学校包括相关的教职员 / 照顾者 (如适用)] 的职务，应承担他们参加有关计划余下的团费。学校须参考有关通告 / 指引等，以处理所涉及的拨款事宜。

(八) 保險

教育局已要求承办机构为随团教师及学生购买团体综合旅游保险，保障项目包括：

1. 医疗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2. 全球紧急救援服务 (包括撤离及运返)
3. 意外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4. 个人责任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500,000)
5. 个人财物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1,000)
6. 取消行程 (最高保障额为该团团费)

学校、随团教师及学生家长可向承办机构了解各项保障项目的详情及承保范围。

上述保险的承保范围涵盖参加者的基本需要，学校应提醒随团教师及学生，可因应个人需要购买额外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以应对突发事件，例如：缩短旅程、行李及个人物品损失等。

(九) 内地学校交流

1. 若交流行程在内地学校假期或考试期间进行，承办机构可能会以其他参访活动代替到学校交流。
2. 如学校有需要更改或延伸有关活动时段，以便安排探访内地姊妹学校，在不导致原有行程删减的原则下，学校可与承办机构协商。若承办机构答允安排，但涉及额外费用，会向学校提供报价。更改或延伸行程所涉及的额外费用，须全数由学校自行承担。

(十) 其他

教育局 / 承办机构或会在活动进行期间进行拍摄及录影，有关相片及录影片段日后亦可能于教育局相关网页 / 其他活动中展示，以及转发予其他政府部门于不同媒体 / 场合作展示之用。请学校通知相关师生，并预先取得教师、学生及其家长同意。

山西世界文化遗产、能源及保育探索之旅（2023/24）

（一）对象：中三至中六学生

（二）学习目的：

1. 欣赏山西的文化古迹，体会国家深厚的文化底蕴
2. 认识开发煤矿资源对气候、环境、生态、能源等带来的挑战，以及认识新能源的发展与应用
3. 了解国家在文物及环境保育的工作和进展，认同维护文化及资源安全的必要性

（三）学习活动及学习重点：

日期	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第一天 上午	由香港乘飞机前往太原武宿国际机场		
下午	由太原乘旅游巴前往平遥古城		
第二天 上午	平遥古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认识古老城市的面貌，以及了解山西对文化遗产及古迹的保育措施 ● 欣赏源远流长的中华文化，并认同维护文化安全是维系国家、民族团结和国家稳定的重要基础 	<p>《中国语文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学习范畴：中华文化 学习目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中华文化进行反思，并了解其对现代世界的意义 ● 认同优秀的中华文化，培养对国家、民族的感情 <p>《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学习范畴三：文化与传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世界主要社群的文化与传承，并识别不同保育文化遗产的方式 <p>《公民与社会发展科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题：中华文化与现代生活 课题：传统中华文化的特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文化遗产（包括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育与传承，包括应用科技进行保育工作

日期	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旅游与款待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课题：地理名胜 • 旅游景点的类型
	由平遥古城乘旅游巴前往太原		
下午	当地一所中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内地和香港的教育政策、学与教模式等的异同 通过与当地学生交流，分享两地文化的特色 	《生活与社会课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 范畴一：个人与群性发展 增润单元：规划自我人生 范畴六：社会体系与公民精神 核心单元：中国国民的生活 基础部分 • 城乡生活面貌
	或	或	《地理课程及评估指引（中一至中三）》（2011） 必修单元：争夺能源 • 再生能源的好处和限制 • 解决全球能源问题的国家方案，包括更有效地使用能源、发展新的节能和再生能源技术
	当地一所大学 （由学校从以上两项选一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山西省大学的教育政策、内地升学情况及学习环境 	
	专题讲座	认识山西在新能源的发展	
	教师带领学生巩固与反思当天所学		
第三天 上午	由太原乘旅游巴前往大同		
	云冈石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欣赏其艺术特色，以及了解气候变化对古迹保育带来的挑战 认同维护文化安全是维系国家、民族团结和国家稳定的重要基础 	《中国语文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学习范畴：中华文化 学习目标 • 增进对中华文化的认识，及对中华文化进行反思 《艺术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范畴一：视觉艺术评赏 • 从不同角度诠释及评价艺术

日期	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p>作品</p> <p>《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p> <p>学习范畴三：文化与传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世界主要社群的文化与传承，并识别不同保育文化遗产的方式 <p>《公民与社会发展科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p> <p>主题：中华文化与现代生活</p> <p>课题：传统中华文化的特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化遗产（包括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育与传承，包括应用科技进行保育工作
下午	晋华宫国家矿山公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认识国家煤矿的形成过程，了解从原始采煤到现代采煤的发展及应用 了解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责任，认同维护生态安全和资源安全的必要性 	<p>《地理课程及评估指引（中一至中三）》（2011）</p> <p>必修单元：争夺能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非再生能源（特别是化石燃料和木材燃料）的代价和好处 <p>选修单元：变化中的气候、变化中的环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气候变化的成因 <p>《地理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2）</p> <p>必修部分</p> <p>主题七：气候变化 — 长期波动还是不可逆转趋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温室效应：机制及人类活动（例如滥伐林木、燃烧化石燃料、焚化垃圾、排放氯氟烃、农业）在强化此作用所担当的角色 气候变化带来的后果 <p>《香港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框架》</p>

日期	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2021） 范畴七：国家安全的重点领域 • 了解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责任，明白可持续发展的需要，认同维护生态安全和资源安全的必要性
教师带领学生巩固与反思当天所学			
第四天 上午	新能源企业	认识太阳能发电的发展	《地理课程及评估指引（中一至中三）》（2011） 必修单元：争夺能源 • 再生能源的好处和限制 • 解决全球能源问题的国家方案，包括更有效地使用能源、发展新的节能和再生能源技术 《公民与社会发展科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题：互联相依的当代世界 课题：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以及国家、香港和其他地区在环境保护的实践经验
由大同乘旅游巴前往雁门关古长城 / 山西省博物院 / 华严寺广场			
下午	雁门关古长城 或 山西省博物院 或 华严寺广场	认识长城的历史、防御作用和建筑特色，以及保育的重要 或 欣赏晋商王朝的出土文物及珍藏品，了解中华历史及悠久文化的特点 或 欣赏古代寺庙建筑	《中国语文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学习范畴：中华文化 学习目标 • 对中华文化进行反思，并了解其对现代世界的意义 • 认同优秀的中华文化，培养对国家、民族的感情 《中国历史科（中一至中三）课程指引》（2019） 历史时期：明 明代国势的张弛 • 明代的国防建设与都城建

日期	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由学校从以上三项选一项）	群的特色，了解其保育的措施	筑： i 国防建设：明长城 《中国历史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历代发展」） 甲部：上古至十九世纪中叶 • 秦汉及宋元明清（至鸦片战争爆发前夕） 《公民与社会发展科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题：中华文化与现代生活 课题：传统中华文化的特质 • 文化遗产（包括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育与传承，包括应用科技进行保育工作 《旅游与款待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课题：地理名胜 • 旅游景点的类型
	由雁门关古长城 / 山西省博物院 / 华严寺广场乘旅游巴前往太原		
	全体分享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让学员总结及分享是次行程的所得所感，并巩固所学 清楚表达个人见解，对不同的意见持尊重和开放的态度 	
第五天 上午	由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乘坐航机返港		

注：

1. 以上日程如有变动，以承办机构安排为准。
2. 如交流期间正值内地学校的假期或考试，或其他特别原因，以致未能安排学校交流，将改为到访其他类近的参访点。

（四）团费及资助额

每名参加者团费为港币 4,990 元，参加者须缴付港币 1,497 元（即 30%），余款由教育局资助。

(五) 每团师生人数

每所学校可提名不多于 44 位师生（即 40 名学生及 4 位教师）报名参加本交流行程。每个交流学习团可由一所或多所学校组成，而成团的人数最少为 33 人。

(六) 承办机构

华畅东方文化国际交流有限公司

(七) 报名方法

学校可于承办机构网站 (<http://www.hcocie.hk>) 浏览报名程序及下载报名表，并在拟出发日期 6 星期前把填妥的报名表传真至 2885 1666 办理，以及在出发日期 4 星期前提交参加者名单。（注：本计划仅限星期一出发）

(八) 联络人

如有查询，请致电 2116 2128 / 3962 2340 或电邮 mep@hcocie.hk 与承办机构朱女士或李女士联络。